

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收到股东向法院起诉撤销公司董事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8月11日收到股东丘国强的邮件通知。丘国强认为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召集程序、表决结果违反了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应予以撤销。丘国强已于2017年8月10日向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，请求撤销该董事会决议。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法院已于2017年8月10日立案受理。如案件后续有进展，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。

注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如下

1. 《关于解聘王荣聪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》
2. 《关于解聘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3. 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4. 《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8月11日